

第一节 重要提示  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  
公司监事局已出席了公司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。

公司负责人陈鑫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海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段海军声明: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一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汁数据

□ 是 √ 否

本报告期			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(元)	123,693,349.23	38,879,789.02	328.14%	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16,893,862.29	1,732,173.60	975.31%	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(元)	16,345,121.48	-1,472,284.93	1,210.06%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(元)	-4,369,234.04	2,096,320.58	-307.09%		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5	0.01	400.00%		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5	0.01	400.00%		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30%	0.15%	124%		
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			
总资产(元)	4,256,416,563.97	4,176,892,348.07	1.93%	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(元)	1,219,762,442.71	1,202,372,547.43	1.46%		
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					

√ 适用 □ 不适用

单位:元

项目	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	说明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(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损失)	-47,998.51	
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(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,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)	305,000.00	
其他符合经常性经营损益定义的项目	45,999.44	
理财产品收益	468,022.23	
减:所得税影响额	127,828.05	
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(税后)	92,246.00	
合计	650,061.31	--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如与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,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。

二、报告期股东总股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1、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,44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(如有)	0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
珠海诚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30.00%	104,278,390
俞建根	境内自然人	13.74%	47,757,891
俞洋	境内自然人	5.49%	19,059,766
金秉泽	境内自然人	3.82%	13,327,030
张源	境内自然人	3.57%	12,400,000
天津诚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2.50%	8,675,251
邓平	境内自然人	2.20%	7,631,494
黄晋山	境内自然人	1.69%	5,877,837
俞洪彬	境内自然人	1.67%	5,803,750
黄斌	境内自然人	1.44%	4,994,416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如与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,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。

二、报告期股东总股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1、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,44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(如有)	0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
珠海诚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30.00%	104,278,390
俞建根	境内自然人	13.74%	47,757,891
俞洋	境内自然人	5.49%	19,059,766
金秉泽	境内自然人	3.82%	13,327,030
张源	境内自然人	3.57%	12,400,000
天津诚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2.50%	8,675,251
邓平	境内自然人	2.20%	7,631,494
黄晋山	境内自然人	1.69%	5,877,837
俞洪彬	境内自然人	1.67%	5,803,750
黄斌	境内自然人	1.44%	4,994,416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如与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,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。

二、报告期股东总股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1、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,44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(如有)	0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
珠海诚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30.00%	104,278,390
俞建根	境内自然人	13.74%	47,757,891
俞洋	境内自然人	5.49%	19,059,766
金秉泽	境内自然人	3.82%	13,327,030
张源	境内自然人	3.57%	12,400,000
天津诚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2.50%	8,675,251
邓平	境内自然人	2.20%	7,631,494
黄晋山	境内自然人	1.69%	5,877,837
俞洪彬	境内自然人	1.67%	5,803,750
黄斌	境内自然人	1.44%	4,994,416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如与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,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。

二、报告期股东总股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1、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,44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(如有)	0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
珠海诚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30.00%	104,278,390
俞建根	境内自然人	13.74%	47,757,891
俞洋	境内自然人	5.49%	19,059,766
金秉泽	境内自然人	3.82%	13,327,030
张源	境内自然人	3.57%	12,400,000
天津诚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2.50%	8,675,251
邓平	境内自然人	2.20%	7,631,494
黄晋山	境内自然人	1.69%	5,877,837
俞洪彬	境内自然人	1.67%	5,803,750
黄斌	境内自然人	1.44%	4,994,416

对公司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如与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,应说明原因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——非经常性损益》定义,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。

二、报告期股东总股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1、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8,444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(如有)	0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
珠海诚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	境内非国营法人	30.00%	104,278,390
俞建根	境内自然人	13.74%	47,757,891
俞洋	境内自然人	5.49%	19,059,766
金秉			